

证券代码：688528

证券简称：秦川物联

公告编号：2026-004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同意，董事会同意提名邵泽华先生、李勇先生、邵汉舒先生、张晶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任世驰先生、廖伟智女士、徐继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世驰先生、廖伟智女士、徐继敏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参加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其中任世驰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同时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及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公司将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事宜，其中非独

立董事（不含职工董事）、独立董事的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此外，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将另行选举 1 名职工董事，与上述 4 名非独立董事及 3 名独立董事共 8 人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上述董事候选人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相关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0 日

附件：一、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邵泽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7月至2016年11月，任成都安泰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1年12月至2017年3月，任秦川有限执行董事，2005年11月至2017年3月，任秦川有限总经理；2015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成都九观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成都九观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4月至今任成都九观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秦川物联董事长、总经理。

邵泽华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邵泽华先生持有秦川物联10116.528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60.22%。邵泽华先生与公司董事张晶是亲属关系，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邵汉舒先生是直系亲属。邵泽华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李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至2013年，曾任眉山中车制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质量管理主管。2013年10月至2017年3月，任秦川物联质量管理部部长、创新发展办公室主任；2017年11月至2022年1月，任秦川物联财务总监；2017年4月至2023年任秦川物联董事会秘书；2023年11月至今，任重庆亚川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秦川物联副总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秦川物联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勇先生持有公司1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4%，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邵汉舒先生，中国国籍，美国长期居留权，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数学专业硕士学历，波士顿大学 Magna Cum Laude 荣誉毕业。2024年5月至2025年6月，

任秦川物联技术中心研发总监；2025年6月至今，任秦川物联智慧城市物联网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邵汉舒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邵汉舒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邵泽华先生是直系亲属关系，与公司董事张晶是亲属关系。邵汉舒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张晶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硕士学历。2014年3月至2021年3月，历任秦川物联行政外联、行政办公室副主任；2016年2月至今，任成都九观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3月至2023年4月，任成都九观明道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8月至今，任成都九观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3月至今，任秦川物联行政办公室主任；2023年3月至今，任秦川物联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晶女士持有公司19.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61%。张晶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邵泽华先生是亲属关系，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邵汉舒先生是亲属关系。张晶女士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任世驰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18年9月至2019年8月，任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6月至2021年3月，任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9月至2022年9月，任四川德恩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9月至2023年5月，任四川省商投产融控股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0年8月至2024年2月，任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2024年10月，任四川菊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7月至今，任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

1月至今，任四川国经普惠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1年8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23年3月至今，任秦川物联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世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廖伟智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是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获得者。2011年8月至2022年8月，任电子科技大学副教授；2020年6月至2023年6月，任鱼鳞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5月至今，任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8月至今，任电子科技大学研究员；2023年11月至今任秦川物联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廖伟智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徐继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四川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是四川省法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四川省立法专家、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学术技术带头人。2008年5月至今任四川川达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07年10月至今，任四川大学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继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